



法務部廉政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5年12月9日

發稿單位：法務部廉政署

聯絡人：綜合規劃組組長高伯陽

聯絡電話：(02)25675586#2021

廉政署雙喜臨門：

辦公大樓正式啟用，並獲APEC補助辦理國際研討會

法務部廉政署在「12月9日國際反貪日」舉行辦公大樓啟用典禮！法務部部長邱太三率部內長官及多位檢察官、長蒞臨，另有長期關注廉政議題的學者及企業界如鴻海、臺塑也一同到場見證廉政署搬入新家、正式啟用辦公大樓的時刻。

廉政署因無自有辦公廳舍，長期租用辦公室導致行政成本增加，經行政院同意移撥國防部博愛大樓，終於在今年底落腳台北市博愛路166號。

邱太三部長表示，廉政署黃白相間、搭配白色框柱的外觀，傳達出透明與嚴謹的意象；透明，是最好的防腐劑，也是民主政治的基礎，更是取得人民信賴的關鍵，而政府對清廉的堅持，更意涵著在科技競爭時代，對效能的追求。

啟用典禮當天，廉政署也展現其積極推展廉政業務之行動力。典禮完成後，立即接續舉辦「APEC揭弊保護工作坊推動座談會」，邀請產官學各界就揭弊者保護制度進行交流與討論。

此一座談會係為明年將在臺灣主辦之「APEC國際廉政研討會」作暖身。廉政署今年6月與巴布亞紐幾內亞（2018年APEC主辦國）聯名向APEC申請補助「APEC強化貪污案件揭弊者保護措施交流工作坊」倡議，同時獲得美國、越南（2017年APEC主辦國）、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等8國同意擔任共同倡議經濟體，並在9月由APEC預算管理委員會審查通過並撥予9萬美金補助款舉辦研討會，展現廉政署積極參與國際組織及論壇，及我國在國際廉政趨勢議題上的主導能力。

廉政署署長賴哲雄在致詞時指出，APEC自2007年開始關注「揭弊

者保護」議題，呼籲各國重視揭弊者的人身保護，是廉政署本次申請補助倡議成功的關鍵之一。我國順應國際趨勢，由廉政署於2011年推動制定《揭弊者保護法》，目前已研議草案送行政院審議，該版本主要適用於公部門，除明定不得對揭弊者施予不當措施外，另訂定「身分保密」、「工作權益保障」及「人身安全保護」等保護措施，期望藉由完善的揭弊者保護制度，鼓勵國人見到不法情事，都能勇於提出檢舉。

法務部司法官學院院長蔡碧玉簡述法務部對揭弊保護法案研訂的心路歷程及後續推動目標，提及揭弊者保護涉及公、私部門政策或制度面的改善，甚至整體社會文化價值的改變，因此，除應建立完整的揭弊者保護制度，更需要全民的共同參與，以有效打擊貪污行為。

而BSI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總經理蒲樹盛從公司治理角度，介紹企業建立揭弊者保護制度的重要性，強調企業若有一套完善且有效的內部揭弊機制，可透過員工發現問題並解決問題，藉由對揭弊員工的回應，建立勞雇之間相互信賴的關係，增強員工的忠誠度，同時可進一步提升員工遵法意識，降低公司違法風險。

接著國立高雄大學政治法律學系教授楊戊龍向在場專家、學者及來賓以「各國揭弊者保護制度現況及國際發展趨勢」進行分享，並總結雖然各國立法有所差異，但主要目的都在於鼓勵組織成員能勇於揭發組織內的不法，促進社會健全發展。

最後與會專家就「APEC強化貪污案件揭弊者保護措施交流工作坊」推動構想進行討論，藉此廣泛收集各界意見，提供廉政署作為明年推動APEC國際廉政研討會的參考。